

夫妻先后把对方送精神病院 究竟谁“有病”？是否涉嫌非法拘禁？

“情绪不稳、疑人害己”，再加上其他医院的诊断证明，妻子找人将丈夫送入精神病院；然而，丈夫出院后，将妻子也送进了精神病院。双方都认为对方有病，各执一词，都要为自己“被精神病”的“惨痛经历”讨个说法，也都认为对方的强行送医涉嫌非法拘禁。

那么，这对夫妻究竟谁有病？还是双方都将精神病院当作合法拘禁场所，以达到报复对方的目的？



渊强住院期间，其儿子和年近八旬的母亲为“解救”渊强一直在外四处奔走。

丈夫控诉

被妻子强送到精神病院

6月的西安，有时高温灼人有时阴雨绵绵，忽冷忽热，天气暴躁。

“她把我在精神病院关了80天”，渊强（化名）自称他遭遇妻子的非法拘禁。渊强和妻子开了一家分公司，育有一儿一女。渊强认为，自己被送进精神病院，妻子是早有铺垫的。“从2021年开始，我们吵架变得频繁，她说我情绪不稳，是不是工作压力大等，建议我去医院看看。”家人说得多了，渊强也就重视了，他先后去过多家医院看过。有时是自己去的，有时是家人陪着去医院看的，吃过一些药，当时他觉得这是家人对他的关心。

渊强称，2022年10月10日傍晚6时30分，他遭遇了人生中最黑暗的时刻：“我下班刚走出公司楼门口，突然冲上来5名陌生壮汉，把我带到了西安市精神卫生中心（三级甲等精神病专科医院），之后被绑到医院的担架上、推进有三道铁门的病房，医院的人强迫他换上病号服。1个小时后，我在病房里见到妻子，我才明白，这一切是她早有预谋的。”渊强说，他怀疑妻

子有外遇，女人变心才会如此狠心。

让渊强不解的是，在西安市精神卫生中心住院的80天里，他想见的人医院从未让他见过。“我从被强行送进的第一时间，就提出要见母亲和儿子，医院让我给母亲和儿子打了电话，但始终未让见面，理由是因为疫情管控。可我妻子带来的朋友，却能见我，并劝我，让我承认自己有病，安心治疗。”

渊强告诉记者，在精神病院，他每天都有“无穷无尽的检查和治疗”，遭受了电针治疗、头皮扎针、吃药等等。渊强总结为“失去人身自由、受尽折磨”。

渊强21岁的儿子告诉记者，医院不让他和奶奶见父亲，直到西安市精神卫生中心通知他，说可以去接父亲出院了，医院给父亲做出的诊断是焦虑抑郁状态和偏执状态。

记者在渊强提供的西安市精神卫生中心的住院病案上看到，入院记录显示：渊强从2021年3月开始，情绪不稳、易发脾气，和母亲吵架、和客户吵架……主要

体现为怀疑妻子有外遇，私下收集妻子外遇证据，情绪低落……曾于长安医院、城北脑康医院就诊，2021年12月曾于西安精卫中心门诊就诊，诊断为“焦虑抑郁状态”，建议心理治疗。2022年9月30日，于空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就诊，诊断“抑郁症，双相情感障碍，精神分裂症”，建议住院治疗，未遵医嘱。患者在家情绪不稳，行为冲动，打妻子、毁物，家属难以管理，由患者妻子带来急诊就诊，要求住院治疗。依据《精神卫生法》第三十条第二款第二项，患者既往于空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就诊考虑存在精神疾病，已存在危害他人安全行为，符合非自愿住院标准。

出院后的渊强坚持认为自己没病。他前往北京安定医院做精神专项检查。检查结果说他没有精神问题。他给记者提供了北京安定医院的各项检查单。但渊强失落地说：“这些报告又不能说明啥，只会让他们认为之前在西安给我把病看好了。”

两家医院

均认为收治患者没问题

对于夫妻二人的质疑，记者先后走访了西安脑康医院和西安精卫中心。两家涉事医院均认为自己收治“非自愿”患者没问题。

6月8日，记者以屈艳同事的身份，一起到西安脑康医院暗访。在西安脑康医院的会客厅内，屈艳提起在该医院的遭遇，情绪激动和对方发生争执。该院齐姓副院长说，人是她丈夫要求、医院派人上门带来的，家人也提供了相关的伤人毁物视频，符合非自愿患者住院条件。

6月12日，记者前往西安精卫中心采访。该院医务科的工作人员介绍说，收治流程是符合收治条件的，满足伤人伤己其中一条就可以，渊强的妻子提供了渊强打伤人的照片、渊强曾在其他医院关于精神疾病的就诊证明。

6月20日上午，记者与屈艳来到西安市未央区卫健局。医政医管科工作人员介绍说，屈艳反映的事情他们调查过不止一次，西安脑康医院收治屈艳的程序是符合规范的。

6月21日下午，西安市卫健委答复称，之前接到警方的协助调查函就已经详细地调查过，西安精卫中心在收治渊强方面没有问题。

妻子委屈

丈夫出院后将我强送精神病院

就在渊强前后多次向记者反映自己在精神病院的遭遇时，渊强的妻子屈艳（化名）也在四处讨说法。她告诉记者，丈夫出精神病院后没几天便离家出走，直到今年2月5日，给她打电话说要回家。

当天，屈艳见到了丈夫和儿子。没说几句话儿子就出了门，约过了五六分钟，进来5名自称是精神病院的陌生男子，“上来就给我胳膊打了一针，很快，我全身没劲儿。我是被他们架着出门的。”1个多小时后，屈艳被带到了位于西安城北的西安脑康心理康复医院（二级精神病医院）。

在该医院，屈艳说她被迫换病号服，接受电击治疗。屈艳说，她跟医生明确表示，送她来的丈夫曾看过精神疾病，医生不予理睬。屈艳要求与家人联系，被拒绝。后来妹妹找不到她，报警求助。

在屈艳入院的第3天晚上，她的亲朋好友找到了她。屈艳的朋友赫先生说，那两天里，他们查找了西安的多个医院，都没找到屈艳的住院记录，大医院没查到，就找小医院。2月7日，他们一行人向主管部门求助，才问出屈艳的下落。当晚8时，家人前往医院将屈艳接了出来。

屈艳的同事孙某提供了一段电话录音，录音时间显示为2月6日，她给渊强打电话，询问屈艳下落，渊强称屈艳因肺结节住院，需做手术、



屈艳前往西安脑康心理康复医院讨说法。

无需探视。一段屈艳妹妹提供的录音显示，西安市公安局灞桥分局十里铺派出所致电渊强，渊强对民警说，他带着妻子在上海看病。

渊强将妻子送进精神病院的理由是：她无故打人骂人、情绪激动，伤人毁物，疑人害己。他给记者看了几段视频，一段是妻子和儿子争吵间、拿凳子欲砸人的视频，一段是妻子在家里爬至摄像头前、砸毁摄像头的视频。渊强说，从法律上讲，如果不送她去看病，他是有责任的。

2月7日晚上，屈艳从精神病院出来立即前往最近的公安未央分局徐家湾派出所报警。因为管辖地的原因，屈艳控告医院非法拘禁一案最终由公安灞桥分局十里铺派出所受理。记者了解到，今年

3月24日，公安灞桥分局出具不予立案通知书，原因是“没有犯罪事实”；屈艳遂申请复议，刑事复议决定书决定维持原决定；屈艳又向西安市公安局申请复核，结果还是被维持原决定。5月23日，屈艳就此向灞桥区检察院申请立案监督。

而针对把丈夫送进精神病院的理由，屈艳给记者提供了2022年至今数份家暴的报警记录，她说丈夫怀疑她出轨，经常殴打她，“有一次把我打骨折了。”公安灞桥分局十里铺派出所民警张警官说，屈艳报警次数很多，内容也不全是家暴，还有其他，“出家暴的警情，我们发现两人身上或多或少都有伤。因为家庭矛盾主要以劝和为主。有些现场就调解了，有些当事人撤案了。”

律师观点

“夫妻双方是彼此的监护人” 属误读

北京尚权律师事务所律师房立刚认为，法律对于成年人设立监护人有严格的规定，须经人民法院特别程序认定该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才能为其设立监护人。也就是说，正常人是没有所谓的监护人的。很多人想当然地认为夫或妻一方是另一方的监护人，这是对法律的误读。

夫妻任何一方，既不能未经法院认定，也不能在没有出现法定的伤害他人的情形下，就擅自以监护人的名义将对方送往精神病院强制其住院治疗。

医疗机构也不能未经严格审查监护人资格以及进行严谨的精神疾病诊断，特别是不遵守法律关于入院治疗的程序规定和实体规定，未严格审查是否有“伤害他人”的情形，就依据夫妻一方的说辞直接对另一方实施限制人身自由的住院治疗措施。

如果发生擅自强制住院的情形，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对该医疗机构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医疗机构也应当为其违法的医疗过错行为给患者造成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特别是相关人员对不符合住院治疗情形的患者或者正常人实施强制住院的，还应当承担非法拘禁罪的刑事责任。（华商报）